

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水利局 文件

明财（农）指〔2023〕60号

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水利局关于下达 2023年度小型水利岁修经费的通知

有关县（市、区）财政局、水利局：

为了保障水库安全运行，根据年初预算安排，现下达 2023 年度市级水利岁修经费 21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附表）。此项经费主要用于水库设施维修养护等补助，款列“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科目。请各有关县（市、区）尽快将经费下达到用款单位，督促落实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三明市 2023 年小型水利岁修经费安排表
2.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附件1

三明市2023年水利岁修经费安排表

单位：万元

县 别	补助金额	项 目 内 容
合 计	21	
尤溪县	5	双里水库5万元，主要措施为修复溢洪道末端、修复水位尺。
泰宁县	2	水埠水库2万元，主要措施为进水口检修闸门启闭机更换，拉杆及闸阀漆防锈漆，坝后放水钢管防锈处理。
永安市	3	岬头垵水库3万元，主要措施为坝脚整治修复及量水堰三角板更换。
建宁县	2	大洋水库2万元，主要措施为新建下坝台阶护栏、加固坝后巡查交通桥。
宁化县	6	桥下水库2.5万，主要措施为水库坝顶、坝坡整治及水库主干渠渠道清淤；隆陂水库2.5万，主要措施为量水堰清理及水库主干渠渠道清淤；泉上水库1万，主要措施为坝顶及坝坡整治。
沙县区	3	廷坑水库3万元，主要措施为防汛道路维修养护。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三门市水利局

项目名称	2023年度小型水利岁修经费			郑徽峰	联系电话	13860521546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起止时间	2023年12月-2024年3月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21				
	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21				
	基金预算拨款:						0				
	其他:						0				
项目概况	对部分水库坝顶、坝坡整治、修复溢洪道、量水堰清理、主干渠清淤、启闭设施修缮、新建下坝台阶护栏、上坝道路整治等项目维修养护。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对水库的维修养护,及时消除隐患问题,确保水库运行安全。										
项目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以及为加强全市水利工程及设施岁末年初修复工作,加快水库维修养护和加固整治步伐,从2000年开始至2022年,每年申请下达水利岁修经费21万元										
项目申报可行性	水库工程岁修经费根据近期水库安全检查中发现隐患问题的轻重缓急,提出资金安排,并通过科学合理的测算,争取用最小的成本达到最大的效果。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	数量目标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权重	评分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指标设置依据
		质量目标	项目数量	年度公益性水库岁修项目数量个数	按照实际项目数量统计	8座	达到目标值得10分、每少实施1座扣3分,扣完为止。	8座	8座	根据各地申报以及近期检查发现隐患问题的轻重缓急统筹安排	
		成本目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验收合格数量与项目实施数量比率	项目验收合格数量/项目实施数量*100%	100%	达到目标值得10分,小于就乘以权重换算	100%	100%	《土石坝养护修理规程》、《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	
		时效目标	项目费用	项目实施费用	实际使用费用	21万元	达到目标值得10分,小于就乘以权重换算	21万元	21万元	《土石坝养护修理规程》、《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次年3月31日前完成项目数量/实际使用资金额与财政拨款金额比率	实际使用资金额/财政拨款金额*100%	100%	达到目标值得10分,小于就乘以权重换算	100%	100%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社会效益目标	保护人口和农田比率	实际保护人口和农田数量与设计保护人口和农田数量比率	实际保护人口和农田数量/设计保护人口和农田数量*100%	100%	资金使用率≥100%,得10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100%	100%	根据要求、拨款资金及时使用。	
		环境效益目标	保护库区环境比率	实际保护库区环境面积与设计保护库区环境面积比率	实际保护库区环境面积/设计保护库区环境面积*100%	100%	达到目标值得10分,小于就乘以权重换算	100%	100%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可持续影响目标	水库良好运行率(%)	水库良好运行程度与水库良好运行比率	水库良好运行程度/水库良好运行*100%	100%	达到目标值得10分,小于就乘以权重换算	100%	100%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项目受益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	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100%	90%	若群众满意率≥90%,则得10分;若85%≤群众满意率<90%,则得5分;若群众满意率<85%,则得0分。	90%	90%	根据问卷调查满意度		

